

2007

中 期 報 告

CG Creation, Production

CG Training

Digital Content Distribution and Exhibitions



Global Digital Creations Holdings Limited
環球數碼創意控股有限公司*
(於百慕達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 8271)

* 僅供識別之用

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創業板(「創業板」)的特色

創業板乃為帶有高投資風險的公司提供一個上市的市場。尤其在創業板上市的公司毋須有過往溢利記錄，亦毋須預測未來溢利。此外，在創業板上市的公司可因其新興性質及該等公司經營業務的行業或國家而帶有風險。有意投資的人士應了解投資於該等公司的潛在風險，並應經過審慎周詳的考慮後方作出投資決定。創業板的較高風險及其他特色表示創業板較適合專業及其他老練投資者。

由於創業板上市公司新興的性質所然，在創業板買賣的證券可能會較於主板買賣之證券承受較大的市場波動風險，同時無法保證在創業板買賣的證券會有高流通量的市場。

創業板所發佈的資料的主要方法為在聯交所為創業板而設的互聯網網頁刊登。上市公司毋須在憲報指定報章刊登付款公佈披露資料。因此，有意投資的人士應注意彼等能閱覽創業板網頁，以便取得創業板上市發行人的最新資料。

聯交所對本報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報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本報告乃遵照創業板證券上市規則(「創業板上市規則」)的規定而提供有關環球數碼創意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的資料，本公司各董事(「董事」)願共同及個別對此負全責。各董事經作出一切合理查詢後，確認就彼等所知及所信：(i)本報告所載資料在各重大方面均屬準確及完整，且無誤導成分；(ii)並無遺漏任何事實致使本報告所載任何內容產生誤導；及(iii)本報告內表達的一切意見乃經審慎周詳的考慮後方作出，並以公平合理的基準和假設為依據。

目錄

公司資料	3
中期業績	
簡明綜合損益表	5
簡明綜合資產負債表	6
簡明綜合權益變動表	8
簡明綜合現金流量表	9
簡明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10
中期財務資料之審閱報告	20
管理層論述與分析	22
中期股息	28
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之上市證券	29
董事及最高行政人員於股份、相關股份及債權證之權益及淡倉	29
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須予披露之股東權益及淡倉	32
購股權	33
董事於競爭業務之權益	35
審核委員會	36
遵守企業管治常規守則	36
遵守董事進行證券交易守則	36
致謝	36

公司資料

董事會	曹忠(主席兼執行董事) 陳征(行政總裁兼執行董事) 金國平(副總裁兼執行董事) 徐清(副總裁兼執行董事) 梁順生(非執行董事) 鄭志強(獨立非執行董事) 卜凡孝(獨立非執行董事) 許洪(獨立非執行董事)
審核委員會	鄭志強(主席) 卜凡孝 許洪
提名委員會	曹忠(主席) 梁順生(副主席) 鄭志強 卜凡孝 許洪
薪酬委員會	梁順生(主席) 曹忠(副主席) 鄭志強 卜凡孝 許洪
公司秘書	鄭文靜
合資格會計師	趙明健
監察主任	陳征
核數師	德勤•關黃陳方會計師行
主要過戶登記處	The Bank of Bermuda Limited Bank of Bermuda Building 6 Front Street Hamilton HM 11 Bermuda

公司資料(續)

股份過戶登記處香港分處	卓佳標準有限公司 香港 灣仔 皇后大道東二十八號 金鐘匯中心 二十六樓
註冊辦事處	Clarendon House 2 Church Street Hamilton HM 11 Bermuda
香港主要辦事處	香港 灣仔 告士打道五十六號 東亞銀行港灣中心 六樓
股份代號	8271
網址	www.gdc-world.com

中期業績

本公司之董事會(「董事會」)欣然報告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本集團」)截至二零零七年六月三十日止三個月及六個月之未經審核簡明綜合中期業績，連同二零零六年同期之比較數字。該等中期業績已經本公司審核委員會及核數師審閱。

簡明綜合損益表

截至二零零七年六月三十日止期間

	附註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 三個月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 六個月	
		二零零七年	二零零六年	二零零七年	二零零六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千港元 (未經審核)	千港元 (未經審核)	千港元 (未經審核)
收益	3	20,397	9,682	40,109	18,323
銷售成本		(10,681)	(6,174)	(18,180)	(11,248)
在製項目撥備		-	(125)	-	(125)
毛利		9,716	3,383	21,929	6,950
其他收入	5	1,491	109	9,047	294
分銷成本		(655)	(1,561)	(2,540)	(3,887)
行政開支		(14,940)	(7,152)	(24,776)	(16,049)
融資成本	6	(1,003)	(3,383)	(3,430)	(6,151)
攤薄一間附屬公司權益之收益	7	-	-	40,295	-
期內(虧損)溢利		(5,391)	(8,604)	40,525	(18,843)
應佔：					
母公司權益持有人		(4,138)	(8,604)	40,920	(18,843)
少數股東權益		(1,253)	-	(395)	-
		(5,391)	(8,604)	40,525	(18,843)
每股(虧損)盈利	10	港仙	港仙	港仙	港仙
基本		(0.37)	(1.07)	4.19	(2.35)
攤薄		不適用	不適用	4.02	不適用

簡明綜合資產負債表

於二零零七年六月三十日

	附註	二零零七年 六月三十日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零六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經審核)
非流動資產			
物業、廠房及設備	11	18,616	4,868
預付租賃款項	12	5,157	-
		23,773	4,868
流動資產			
存貨		4,595	2,469
就合約工作應向客戶收取之款項	13	2,374	808
應收貿易賬款	14	13,643	6,080
預付款項、按金及其他應收款項		7,728	3,680
應收關連人士款項	15	10,000	-
預付租賃款項	12	105	-
已抵押銀行存款	16	7,903	-
銀行結餘及現金		198,187	8,596
		244,535	21,633
流動負債			
預收收入		10,127	6,701
就合約工作應向客戶支付之款項	13	4,056	1,850
應付貿易賬款	17	1,651	2,838
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費用		17,947	29,288
應付同系附屬公司款項		157	12,284
應付董事款項		962	2,308
應付一名股東款項		339	339
應付關連人士款項		1,002	1,501
關連人士貸款		-	1,209
融資租約承擔—一年內到期		794	1,484
有抵押銀行借貸—一年內到期	18	13,000	10,000
其他貸款		-	18,295
		50,035	88,097

簡明綜合資產負債表(續)

於二零零七年六月三十日

	附註	二零零七年 六月三十日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零六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經審核)
流動資產(負債)淨額		194,500	(66,464)
總資產減流動負債		218,273	(61,596)
非流動負債			
應付一間同系附屬公司貸款—一年後到期		17,308	92,169
融資租約承擔—一年後到期		86	489
應付關連人士款項—一年後到期		178	455
		17,572	93,113
資產(負債)淨額		200,701	(154,709)
股本及儲備			
股本	19	12,036	8,008
股份溢價及儲備		178,811	(163,034)
母公司權益持有人應佔權益		190,847	(155,026)
一間附屬公司之購股權儲備之權益部份		309	317
少數股東權益		9,545	—
權益總額		200,701	(154,709)

簡明綜合權益變動表

截至二零零七年六月三十日止期間

	母公司權益持有人應佔									一間附屬公司之購股權		
	股份		資本		法定儲備	購股權儲備	匯兌儲備	累計虧損	合計	儲備之權益部份	少數股東權益	合計
	股本	溢價賬	實收儲備	撥入盈餘								
於二零零六年一月一日(經審核)	8,008	92,438	445	40,271	680	-	(44)	(270,010)	(128,212)	-	-	(128,212)
因換算香港境外業務而產生之匯兌差額直接於權益中確認	-	-	-	-	-	-	(143)	-	(143)	-	-	(143)
期內虧損	-	-	-	-	-	-	-	(18,843)	(18,843)	-	-	(18,843)
期內已確認開支總額	-	-	-	-	-	-	(143)	(18,843)	(18,986)	-	-	(18,986)
於二零零六年六月三十日(未經審核)	8,008	92,438	445	40,271	680	-	(187)	(288,853)	(147,198)	-	-	(147,198)
於二零零七年一月一日(經審核)	8,008	92,438	445	40,271	680	5,590	(2,205)	(300,253)	(155,026)	317	-	(154,709)
因換算香港境外業務而產生之匯兌差額直接於權益中確認	-	-	-	-	-	-	(678)	-	(678)	-	-	(678)
期內溢利	-	-	-	-	-	-	-	40,920	40,920	-	(395)	40,525
期內已確認(開支)收入總額	-	-	-	-	-	-	(678)	40,920	40,242	-	(395)	39,847
小計	8,008	92,438	445	40,271	680	5,590	(2,883)	(259,333)	(114,784)	317	(395)	(114,862)
已發行股份	3,600	285,944	-	-	-	-	-	-	289,544	-	-	289,544
發行股份應佔交易成本	-	(6,707)	-	-	-	-	-	-	(6,707)	-	-	(6,707)
增加一間附屬公司之少數股份	-	-	-	-	-	-	-	-	-	-	9,940	9,940
行使購股權	428	19,149	-	-	-	(4,716)	-	-	14,861	-	-	14,861
確認以股本結算之股份付款	-	-	-	-	-	7,925	-	-	7,925	-	-	7,925
註銷一間附屬公司所派發之購股權	-	-	-	-	-	-	-	8	8	(8)	-	-
於二零零七年六月三十日(未經審核)	12,036	390,824	445	40,271	680	8,799	(2,883)	(259,325)	190,847	309	9,545	200,701

簡明綜合現金流量表

截至二零零七年六月三十日止期間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零七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零六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期內溢利(虧損)	40,525	(18,843)
調整：		
攤薄一間附屬公司權益之收益	(40,295)	-
其他非現金項目	4,278	8,786
營運資金變動前之經營現金流	4,508	(10,057)
營運資金變動	(43,235)	3,205
經營活動所用淨現金	(38,727)	(6,852)
投資活動產生之淨現金：		
購置物業、廠房及設備	(15,340)	(1,852)
一間附屬公司向一名少數股東發行 股份所得款項(扣除交易成本)	50,235	-
購買預付租賃款項	(5,262)	-
已抵押銀行存款(增加)減少	(7,903)	16,455
其他投資現金流量	1,487	45
	23,217	14,648
融資活動產生(所用)淨現金：		
新增銀行借貸	13,000	12,487
發行股份所得款項(扣除交易成本)	282,837	-
行使購股權	14,861	-
償還銀行借貸	(10,000)	(26,400)
償還關連人士貸款	(2,076)	(379)
償還其他貸款	(14,139)	(6,909)
(償還)增加一間同系附屬公司貸款	(74,861)	20,956
其他融資現金流量	(4,521)	(3,873)
	205,101	(4,118)
現金及現金等值物之增加淨額	189,591	3,678
期初之現金及現金等值物	8,596	1,417
期終之現金及現金等值物	198,187	5,095

簡明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零七年六月三十日止期間

1. 編製基準

簡明綜合財務報表乃遵照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創業板證券上市規則第18章之適用披露規定及香港會計師公會(「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之香港會計準則(「香港會計準則」)第34號「中期財務報告」而編製。

2. 主要會計政策

簡明綜合財務報表乃按歷史成本法編製。

簡明綜合財務報表所採用之會計政策與編製本集團截至二零零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年度財務報表所採用者一致。

於本中期期間內，本集團首次應用若干由香港會計師公會所頒佈，並於二零零七年一月一日開始本集團之財政年度生效之全新準則、修訂及詮釋(「全新香港財務報告準則」)。採納該等全新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並未對本集團當前或過往會計期間之業績或財務狀況造成重大影響，故毋須對過往期間作出調整。

本集團並無提前應用下列已頒佈但尚未生效之全新準則或詮釋。

香港財務準則第23號(經修訂)	借貸成本 ¹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8號	業務分部 ¹
香港(IFRIC)－詮釋第11號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2號－集團及庫存股交易 ²
香港(IFRIC)－詮釋第12號	服務專營權安排 ³

¹ 於二零零九年一月一日或之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² 於二零零七年三月一日或之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³ 於二零零八年一月一日或之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董事正在評估潛在影響並作出結論及預計應用該等準則或詮釋將不會對本集團之業績及財務狀況造成重大影響。

簡明綜合財務報表附註(續)

截至二零零七年六月三十日止期間

3. 收益

於本期間內，收益指電腦圖像(「電腦圖像」)創作及製作收入、本集團向外界客戶銷售貨品之已收賬款及應收賬款(減退貨及貿易折扣)、源自培訓費及技術服務費之收益及設備租賃之租金收入。

本集團收益之分析如下：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 三個月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 六個月	
	二零零七年 千港元	二零零六年 千港元	二零零七年 千港元	二零零六年 千港元
電腦圖像創作及製作收入	13,883	5,867	22,252	9,568
銷售貨品	3,846	1,675	12,456	4,421
培訓費	2,060	1,961	4,261	3,887
技術服務費	608	76	1,140	225
設備租賃之租金收入	-	103	-	222
	20,397	9,682	40,109	18,323

4. 分部資料

業務分部

就管理而言，本集團現時分為三個經營分部，包括電腦圖像創作及製作、數碼內容發行及展示及提供電腦圖像培訓課程。該等分部乃本集團報告其主要分部資料之基準。

有關該等業務之分部資料呈列如下：

截至二零零七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電腦圖像 創作及製作 千港元	數碼內容 發行及展示 千港元	電腦圖像 培訓課程 千港元	綜合 千港元
收益				
對外銷售	22,252	13,596	4,261	40,109
業績				
分部業績	8,537	(128)	751	9,160
未分配企業收入				5,649
未分配企業開支				(11,149)
融資成本				(3,430)
攤薄一間附屬公司權益之收益	-	40,295	-	40,295
期內溢利				40,525

簡明綜合財務報表附註(續)

截至二零零七年六月三十日止期間

4. 分部資料(續)

業務分部(續)

截至二零零六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電腦圖像 創作及製作 千港元	數碼內容 發行及展示 千港元	電腦圖像 培訓課程 千港元	綜合 千港元
收益				
對外銷售	9,568	4,868	3,887	18,323
業績				
分部業績	(4,409)	(6,330)	(34)	(10,773)
未分配企業收入				46
未分配企業開支				(1,965)
融資成本				(6,151)
期內虧損				(18,843)

5. 其他收入

其他收入主要指於截至二零零七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獲得豁免之其他貸款之若干應付利息及應付深圳大學文化科技服務有限公司租金分別約4,156,000港元及3,228,000港元。

6. 融資成本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 三個月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 六個月	
	二零零七年 千港元	二零零六年 千港元	二零零七年 千港元	二零零六年 千港元
下列各項之利息：				
應付一間同系附屬公司貸款	713	2,288	2,892	3,923
銀行借貸(須於五年內全數償還)	225	232	385	664
關連人士貸款	42	766	91	1,352
融資租賃	23	93	59	207
其他	-	4	3	5
	1,003	3,383	3,430	6,151

簡明綜合財務報表附註(續)

截至二零零七年六月三十日止期間

7. 攤薄一間附屬公司權益之收益

該款項指，認購方於完成時按代價6,500,000美元(或相等於約50,570,000港元)認購本公司一間附屬公司GDC Technology Limited(「GDC Technology」)52,383,580股股份後，本集團於GDC Technology所佔權益由GDC Technology已發行股本之約83.3%攤薄至56.3%之收益。認購方為一間於英屬處女群島註冊成立之公司及由本公司之最終控股公司首長四方(集團)有限公司(「首長四方」)之一位主要股東全資實益擁有，首長四方之股份於聯交所上市。有關詳情載於本公司於二零零六年十二月二十七日刊發之通函。

8. 所得稅開支

由於本集團於兩個期間均無在香港產生應課稅溢利，故並無於該兩個期間之簡明綜合財務報表就香港利得稅作出撥備。

根據適用於在中華人民共和國(「中國」)成立之外商投資生產企業之有關所得稅法規並經中國有關稅務機關批准，在中國之附屬公司合資格自其過去五年結轉之所有稅務虧損全數抵銷後首個溢利年度起兩個年度，獲豁免繳納中國企業所得稅(「中國企業所得稅」)，並在其後三年獲減免一半稅率。由於在中國之附屬公司於兩個期間均處於稅務虧損狀況，故並無於該兩個期間之簡明綜合財務報表就中國企業所得稅作出撥備。

9. 股息

董事不建議派付截至二零零七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中期股息(二零零六年：無)。

簡明綜合財務報表附註(續)

截至二零零七年六月三十日止期間

10. 每股(虧損)盈利

母公司普通股權益持有人應佔每股基本及攤薄(虧損)盈利乃按下列數據計算：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 三個月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 六個月	
	二零零七年 千港元	二零零六年 千港元	二零零七年 千港元	二零零六年 千港元
(虧損)盈利				
用以計算每股基本及攤薄(虧損)盈利之 (虧損)盈利(本期間內母公司權益 持有人應佔(虧損)溢利)	(4,138)	(8,604)	40,920	(18,843)
	千股	千股	千股	千股
股份數目				
用以計算每股基本(虧損)盈利之 普通股加權平均數目	1,112,833	800,820	975,968	800,820
普通股之潛在攤薄影響：				
— 購股權	35,928	—	42,995	—
用以計算每股攤薄(虧損)盈利之 普通股加權平均數目	1,148,761	800,802	1,018,963	800,820

11. 物業、廠房及設備

	賬面值 千港元
於二零零七年一月一日(經審核)	4,868
添置	15,340
期內折舊	(1,560)
出售	(20)
匯兌調整	(12)
於二零零七年六月三十日(未經審核)	18,616

簡明綜合財務報表附註(續)

截至二零零七年六月三十日止期間

12. 預付租賃款項

截至二零零七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期間，本集團以代價約5,262,000港元收購中國一塊按中期租約持有之土地。

於二零零七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仍未獲得該土地之使用權證書。

13. 就合約工作應向客戶收取(支付)之款項

以下為於結算日在製電腦圖像製作合約之詳情：

	二零零七年 六月三十日 千港元	二零零六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已產生之合約成本加已確認溢利減已確認虧損	22,992	18,488
減：進度付款金額	(24,674)	(19,530)
	(1,682)	(1,042)
就申報目的分析：		
就合約工作應向客戶收取之款項	2,374	808
就合約工作應向客戶支付之款項	(4,056)	(1,850)
	(1,682)	(1,042)

14. 應收貿易賬款

本集團乃根據其貿易往來客戶所提供的產品或服務種類而給予彼等不同的平均信貸期。大多數貨品銷售乃以信用狀方式支付，而剩餘款項則給予90日之平均信貸期。

於結算日，應收貿易賬款之賬齡分析如下：

	二零零七年 六月三十日 千港元	二零零六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少於三個月	10,841	5,514
三至六個月	1,475	519
六至九個月	1,327	47
	13,643	6,080

簡明綜合財務報表附註(續)

截至二零零七年六月三十日止期間

15. 應收關連人士款項

截至二零零七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本集團墊付人民幣10,000,000元(或相等於約10,000,000港元)予首長科技集團有限公司(「首長科技」)之一間共同控制公司。首鋼控股(香港)有限公司為首長科技及首長四方之股東。該款項為無抵押，按每年11厘計息，且須於要求時償還。於結算日後，該款項已清還。

16. 已抵押銀行存款

該金額指已抵押予銀行作為與獨立第三方訂立購買協議之擔保之存款。

該存款按每年4.85厘計息。已抵押之銀行存款將於有關購買協議之款項獲清時解除抵押。

17. 應付貿易賬款

於結算日，應付貿易賬款之賬齡分析如下：

	二零零七年 六月三十日 千港元	二零零六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少於三個月	1,651	2,688
三至六個月	-	150
	1,651	2,838

18. 有抵押銀行借貸

截至二零零七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期間，本集團獲得新銀行貸款約13,000,000港元，並遵照還款條款償還銀行貸款約10,000,000港元。該筆新銀行貸款是以首長四方一間附屬公司之物業作抵押，按市場利率每年6.73厘計息，並須於結算日起計十二個月內償付。所得款項將用作本集團一般營運資金。

簡明綜合財務報表附註(續)

截至二零零七年六月三十日止期間

19. 股本

	普通股數目	股本 千港元
普通股每股面值0.01港元		
法定股本：		
於二零零七年一月一日	1,200,000,000	12,000
期內增加	1,200,000,000	12,000
於二零零七年六月三十日	2,400,000,000	24,000
已發行及繳足股本：		
於二零零七年一月一日	800,820,000	8,008
發行股份	360,000,000	3,600
行使購股權	42,769,500	428
於二零零七年六月三十日	1,203,589,500	12,036

20. 以股份為基礎之付款

本公司為本集團合資格董事、僱員及其他參與者設立購股權計劃。截至二零零七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期間內尚未行使之購股權詳情如下：

	購股權數目
於二零零七年一月一日尚未行使	69,848,380
於期內授出	10,230,000
於期內行使	(42,769,500)
於二零零七年六月三十日尚未行使	37,308,880

於二零零七年三月二十二日及二零零七年四月四日(即分別為二零零七年購股權授出3,000,000份及7,230,000份購股權之日期)，本公司股份之收市價分別為1.07港元及1.52港元。

於本期間內，購股權已於二零零七年三月二十二日及二零零七年四月四日分別授出3,000,000份及7,230,000份購股權。購股權於授出日期按二項式期權定價模式計算之公平值分別為約1,734,000港元及6,191,000港元。

簡明綜合財務報表附註(續)

截至二零零七年六月三十日止期間

20. 以股份為基礎之付款(續)

計算購股權公平值時已採用下列假設：

	二零零七年 三月二十二日	二零零七年 四月四日
授出日期股價	1.07港元	1.52港元
行使價	1.07港元	1.52港元
預期期限	三年	三年
預期波幅	89%	97%
股息收益	0%	0%
無風險息率	3.88%	3.89%

本公司之預期波幅乃使用本公司於過去三年內每星期平均股價之歷史波幅而釐定。定價模式中使用之預期期限已按管理層之最佳預測在不能轉讓、限制行使及行為考慮的情況下作出調整。

截至二零零七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以股份為基礎之補償開支約7,925,000港元已作為行政開支入賬。

21. 訴訟

於二零零三年五月十四日，本公司之全資附屬公司GDC Entertainment Limited (「GDC Entertainment」) 與Westwood Audiovisual and Multimedia Consultants, Inc. (「WAMC」) 及本集團持有25%股權之Production and Partners Multimedia, SAS (「P&PM」) 就一套電視動畫連續劇訂立合作製作協議(「合作製作協議」)。

於二零零四年十一月前後，P&PM及WAMC就聲稱GDC Entertainment違反合作製作協議於法國Court of Commerce of Angouleme向GDC Entertainment展開訴訟。

就有關法國訴訟，本集團之法國法律顧問認為執行P&PM及WAMC之索償只限於GDC Entertainment之資產。

簡明綜合財務報表附註(續)

截至二零零七年六月三十日止期間

21. 訴訟(續)

此外，於二零零五年六月十六日，GDC Entertainment在香港根據合作製作協議透過發出仲裁通知書展開針對P&PM及WAMC之仲裁程序。在該宗仲裁中，GDC Entertainment就P&PM及／或WAMC是否觸犯不履約違反合作製作協議提出多項爭議，若屬實則GDC Entertainment由此可終止有關合約並向P&PM及WAMC申索賠償。有關各方仍未就仲裁交換申訴答辯書。P&PM及WAMC已向仲裁人提交申請，要求就仲裁人是否具司法管轄權對GDC Entertainment將提述之有關爭議進行聆訊之初步爭議作出裁定。就該聆訊之申請已於二零零六年一月二十日進行。於二零零六年三月二十三日，仲裁人已作出決定，並斷定彼具有司法管轄權以終止有關申請，並就該項申請裁定GDC Entertainment之堂費須由申請人承擔。自此之後，除近期發生之事項外，有關各方並無採取進一步行動。GDC Entertainment已去函仲裁人尋求有關進行進一步仲裁之指示，包括送交仲裁申訴答辯書。GDC Entertainment仍然等候仲裁人就如何進行仲裁之答覆。

董事意見認為支付申索之機會甚微。因此，並未於簡明綜合財務報表就任何潛在負債作出撥備。

22. 結算日後事項

於二零零七年七月四日，本公司之直接控股公司Upper Nice Assets Ltd. (「Upper Nice」)、首長四方及本公司與配售代理訂立配售及認購協議，據此，配售代理已同意按竭盡所能基準促使買家購買，而Upper Nice亦已同意按配售價每股2.7港元出售最多72,000,000股本公司現有股份，Upper Nice亦已有條件同意按認購價每股2.7港元認購本公司最多72,000,000股新股。配售及認購事項已於二零零七年七月十六日完成，本公司已發行合共72,000,000股新股。

中期財務資料之審閱報告

Deloitte.

德勤

致環球數碼創意控股有限公司董事會
(於百慕達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引言

本行已審閱載列於第5頁至第19頁之中期財務資料。此中期財務資料包括環球數碼創意控股有限公司於二零零七年六月三十日之簡明綜合資產負債表與截至該日止六個月之相關簡明綜合收益表、權益變動表及現金流量表以及若干說明附註。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創業板證券上市規則規定，就中期財務資料編製之報告必須符合以上規則之有關條文以及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之香港會計準則(「香港會計準則」)第34號「中期財務申報」。董事須負責根據香港會計準則第34號編製及列報本中期財務資料。本行之責任是根據本行之審閱對本中期財務資料作出結論，並按照協定之委聘條款向整體董事會報告，除此之外本報告別無其他目的。本行不會就本報告之內容向任何其他人士負上或承擔任何責任。

審閱範圍

本行已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之香港審閱準則第2410號「由實體之獨立核數師執行中期財務資料審閱」進行審閱。審閱中期財務資料包括主要向負責財務和會計事務之人員作出查詢，及應用分析性和其他審閱程序。審閱之範圍遠較根據香港審計準則進行審核之範圍為小，故不能令本行保證本行將知悉在審核中可能被發現之所有重大事項。因此，本行不會發表審核意見。

中期財務資料之審閱報告(續)

結論

按照本行之審閱，本行並無發現任何事項，令本行相信中期財務資料在各重大方面未有根據香港會計準則第34號編製。

本行於作結論時並無保留意見，並謹請閣下注意載於中期財務資料之截至二零零七年及二零零六年六月三十日止三個月各自之簡明綜合收益表並未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所頒佈之審核工作之適用準則而審閱。

德勤•關黃陳方會計師行

執業會計師

香港

二零零七年八月十三日

管理層論述與分析

財務回顧

截至二零零七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收益約為40,109,000港元，與二零零六年同期約18,323,000港元相比，上升約119%。該增幅主要是由於來自數碼內容發行及展示分部業務及電腦圖像創作及製作分部業務之收益分別上升所致。

本集團於截至二零零七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內來自數碼內容發行及展示分部業務之收益(主要包括銷售數碼影院設備及相關技術服務之收入)約為13,596,000港元，與二零零六年同期相比，上升約179%。該增幅主要是由於期內收到大量訂購符合新訂行業內技術標準之新產品(該等產品在二零零六年第四季度才推出)訂單所致。本集團來自電腦圖像創作及製作分部業務之收益約為22,252,000港元，與二零零六年同期相比，上升約133%，此乃由於來自新客戶之訂單以及現有客戶之重複訂單增加所致。

截至二零零七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銷售成本約為18,180,000港元，與二零零六年同期約11,248,000港元相比，上升約62%。

本集團截至二零零七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錄得毛利約21,929,000港元，毛利率約55%。與二零零六年同期毛利率約38%相比，其改善主要由於銷售數碼影院設備新產品之毛利較高及電腦圖像創作及製作分部業務之效率提升所致。

截至二零零七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其他收入約為9,047,000港元(二零零六年：294,000港元)，主要為於本期間內與有關訂約方訂立和解協議後，其他貸款之若干應付利息以及應付租金分別約4,156,000港元及3,228,000港元獲得豁免。

截至二零零七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行政開支約為24,776,000港元(二零零六年：16,049,000港元)，上升約54%。該增幅主要是由於就本期間內授出之購股權而確認約7,925,000港元之以股權結算股份為基礎之付款所致。剔除此項非現金開支後，期內之行政開支僅上升約5%。

管理層論述與分析(續)

財務回顧(續)

截至二零零七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因攤薄一間附屬公司權益而產生之收益約為40,295,000港元，指認購方完成按代價6,500,000美元(或相等於約50,570,000港元)認購52,383,580股GDC Technology股份後，本集團於GDC Technology之權益由GDC Technology已發行股本約83.3%攤薄至56.3%之收益。憑藉此筆額外資金，數碼內容發行及展示分部業務可推動其業務計劃之開展以及促進其研發活動。

整體而言，與二零零六年同期約18,843,000港元之虧損比較，本集團截至二零零七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錄得本公司權益持有人應佔期內溢利約40,920,000港元。

業務回顧

數碼內容發行及展示

截至二零零七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數碼內容發行及展示分部業務錄得大幅改善，主要由於採用Digital Cinema Initiatives (「DCI」)規格之新一代數碼影院伺服器之產生，以及接獲全球客戶要求將其數碼影劇院升級至新一代數碼影院伺服器之重複訂單。另一方面，幾乎所有好萊塢大型電影，例如「蜘蛛俠三」、「神奇四俠：銀魔現身」、「盜海豪情13王牌」、「加勒比海盜三：魔盜王終極之戰」、「生死狙擊」、「28週後」及「史力加三」，亦採用本集團新開發之數碼影院伺服器在全球連鎖影院播放。

於本期內，本集團亦根據其自行設計之先進數碼影院全方位解決方案平台，為中國一間高格調影院完成數碼化程序。本集團數碼影院全方位解決方案可讓影院營運商透過中央控制之影院管理系統，於大堂及劇院屏幕放映一系列預告片、廣告及其他內容，而該影院管理系統則由一網絡運作中心遙控。各種顯示設備適用於售戲系統以至同步重播各類內容，並可將即時訊息傳送至所有與中央伺服器連接之顯示設備。該套系統成效顯著，因而其他於中國及香港之高端綜合影院亦已開始安裝由本集團供應之類似系統。

管理層論述與分析(續)

業務回顧(續)

電腦圖像創作及製作

自本集團改變其策略以進軍電腦圖像創作及製作承包業務以來，本集團之電腦圖像創作及製作分部業務持續增長。該分部業務於期內錄得溢利，此乃電腦圖像創作及製作分部業務歷來首次錄得半年度溢利。

於本期內，隨着完成多項家居電影及電視劇集之製作項目及一項合作項目，本集團繼續向客戶推出多齣家居電影及電視劇集。為客戶製作之大型電影亦進展順利。

本集團之服務質量已贏得業界之認可。好萊塢三大主要分銷商已分別承諾分銷由本集團製作之一齣家居電影及兩齣電視劇集。有關認可為本集團贏得所有客戶之新訂單。目前，除中國本地業務外，本集團之客戶基礎已擴展至美利堅合眾國(「美國」)、歐洲、日本及中東地區。

電腦圖像培訓

本集團電腦圖像培訓分部業務堅持為其邁向專業化策略之核心部分。培訓課程為中國學員而設，著重電腦圖像製作之基本知識。憑藉最優質之培訓、最高之畢業生就業率及全面培訓材料，本集團已在中國之電腦圖像專業培訓領域處於領導地位。通過不斷完善的基地建設，已打造目前國內電腦圖像培訓最佳的專業培訓環境。透過持續改善管理系統及推出針對性之市場推廣計劃，本集團截至二零零七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電腦圖像培訓分部業務收益穩步增長，與二零零六年同期相比增加約10%。

管理層論述與分析(續)

展望

數碼內容發行及展示

本集團繼續提升其產品質量，並透過參與國際貿易展覽及高端之演示項目推廣其產品。於二零零七年三月舉行之二零零七年ShoWest展覽會上，本集團推出全新數碼影院產品-DCI-2000數碼影院綜合投射系統，為放映者提供一套配合全面綜合投射之伺服器系統。DCI-2000可應付數碼影院系統運送、安裝、操作及保養方面若干最具挑戰性之工序。本集團亦同時推出另一款新產品-SA2100 DSR™數碼電影伺服器，該產品體積較舊有產品小33%，符合Texas Instruments Cinelink™ 2 及好萊塢認可之水印檢驗技術等DCI規格。SA2100伺服器為具成本效益及靈活之數碼影院應用技術，採用無縫管道傳輸可替換內容；不同形式之內容如現場訪問、螢幕廣告及主題電影均可編排播放，毋須重新設定伺服器及／或投射器以配合不同之影像格式。

另一方面，隨着數碼影院之數目大幅增加，逾3,000家北美影院之螢幕已進行數碼化，佔去年總數近三分之二。美國最大連鎖影院已宣佈將於明年進行數碼化，且歐洲一家公司與兩家好萊塢製片商已於二零零七年七月訂立「影像發行費用」合約，以進行數碼影院配置計劃。由於數碼影院設備需求強勁及成功發開DSR™系列產品，本集團預期將於二零零七年下半年及未來將進一步提升該分部業務。

此外，本集團與中國電影集團公司合作在未來兩年安裝不少於2,000台數碼影院綜合投射系統之計劃將很快展開。本集團於二零零七年七月已開始安裝數碼影院設備，並預期於二零零七年底可安裝700台，而於二零零八年年中之前安裝餘下1,300台。此項合作將會大大加快中國電影發行及展示業之數碼化過程，同時亦可為本集團奠定穩固之基礎，以開拓相關業務，讓本集團在原有之全球數碼影院設備供應商業務以外，晉身成為中國數碼影院技術供應商及相關業務領導者。

管理層論述與分析(續)

展望(續)

電腦圖像創作及製作

根據截至本報告日期止本集團已確實之訂單，本集團來自二零零七年全年之電腦圖像創作及製作分部業務之營業額較二零零六年將大幅上升。電腦圖像創作及製作分部業務預期亦將於二零零七年錄得溢利。

本集團正商討新訂單及合作事宜。鑑於商討之訂單價值及客戶對本集團之信賴及依賴，以及本集團於業界之聲譽已大大提高，預期二零零八年度之營業額將維持高增長。

中國各級政府一直視本集團為國內電腦圖像業之翹楚，並以各種方式給予本集團強大支持，包括協助本集團建設一座新大廈作為總部。

電腦圖像創作及製作分部業務在國內及國際市場均迅速發展。為維持本集團於中國業界翹楚的地位及把握市場商機，本集團將持續擴大市場份額，提高製作效率，提升創新能力。此外，本集團亦積極研究成立新製片室之可行性，並正與各方(包括當地政府)初步商討成立新製片室。

電腦圖像培訓

為在電腦圖像創作及製作分部取得重大成功，吸引更多學生報讀課程及增加市場對本集團畢業生之需求，本集團將根據市場需求設計新課程，著重實際技術培訓及涵蓋更多案例研究，使學員製作能力獲得增強。此外，本集團於上海及深圳之培訓學校已獲得當地政府批准的職業培訓學校辦學資格，而本集團現正考慮成立其第三家培訓學校，此舉將樹立本集團於中國培訓業之品牌。總括而言，本集團將進一步拓展以上海、深圳及其新培訓學校為中心之全國培訓網絡。本集團亦將提升及強化其培訓體系、師資團隊質量和畢業生就業網絡。

管理層論述與分析(續)

流動資金及財政資源

於二零零七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之銀行結餘及現金為約198,200,000港元(二零零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8,600,000港元)而於二零零七年六月三十日，已抵押銀行存款為約7,900,000港元(二零零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零)，主要以美元、港元及人民幣定值。數額增加主要來自於截至二零零七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發行約282,800,000港元之股份所得款項淨額，及扣除於期內約104,400,000港元之借貸付款。

於二零零七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之借貸約30,300,000港元，其中約13,000,000港元須於二零零七年六月三十日起十二個月內償付及約17,300,000港元須於二零零七年六月三十日起十二個月後償付。所有以市場利率計息之附息貸款須於五年內全數償還。

於二零零七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之資本負債率(以借貸除以本公司權益持有人應佔權益計算)約16%。由於本集團於二零零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錄得資本虧絀，故並無呈列資本負債率。於二零零七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之流動比率約為4.9(二零零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0.2)，乃根據流動資產約244,500,000港元及流動負債約50,000,000港元計算。本集團之槓桿作用大大提升主要歸功於截至二零零七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期間發行股份所得之額外資金。

資本結構

本公司權益持有人應佔權益於二零零七年六月三十日達約190,800,000港元(二零零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資金虧絀約155,000,000港元)。該增加主要由於(i)於二零零七年一月、二零零七年三月及二零零七年五月完成發行股份之所得款項淨額(詳見各公佈)，合共約282,800,000港元，(ii)截至二零零七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本公司權益持有人應佔溢利約40,900,000港元，(iii)行使購股權所得款項約14,900,000港元，及(iv)確認以股權結算股份為基礎之付款約7,900,000港元所致。

重大收購、出售及重要投資

除於簡明綜合財務報表附註7所述攤薄GDC Technology之權益外，截至二零零七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期間，本集團並無重大收購、出售及投資事項。

管理層論述與分析(續)

資產質押

於二零零七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向銀行抵押約7,900,000港元(二零零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零)之存款，以獲取銀行信貸。

外匯風險

現時，本集團主要以美元賺取收益及以人民幣、美元及港元產生成本。考慮到本集團將擁有足夠外匯以滿足其外匯需求，董事相信，本集團並無重大外匯問題。然而，倘需要，本集團將考慮採用擬定匯兌合約對沖外幣風險。於二零零七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並無重大外匯風險。

或然負債

除於簡明綜合財務報表附註21所披露之有關訴訟外，於二零零七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並無任何重大或然負債。

僱員

於二零零七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僱員有380名(二零零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351名)全職僱員。本集團主要乃參照市場慣例、個人表現及工作經驗而釐定其僱員之薪酬。本集團為僱員提供之其他福利包括醫療保險、保險計劃、強制性公積金、酌情花紅及僱員購股權計劃。

中期股息

董事會不宣派截至二零零七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中期股息(二零零六年：無)。

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之上市證券

於回顧期內，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概無在聯交所或任何其他證券交易所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之任何上市證券。

董事及最高行政人員於股份、相關股份及債權證之權益及淡倉

於二零零七年六月三十日本公司在任董事於該日在本公司及其相聯法團（按證券及期貨條例（「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賦予之涵義）之相關股份擁有須記入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52條須予設存之登記冊，或根據創業板上市規則第5.46條所規定的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須通知本公司及聯交所之權益如下：

(a) 於本公司股份及相關股份之好倉

董事姓名	持有權益之身份	所持本公司股份／相關股份數目			總權益佔
		於股份之權益	於股本衍生工具之權益*	總權益	本公司於二零零七年六月三十日已發行股本之百分比
曹忠	實益擁有人	-	8,008,200	8,008,200	0.67%
陳征	實益擁有人	8,008,200	-	8,008,200	0.67%
金國平	實益擁有人	-	8,008,200	8,008,200	0.67%
徐清	實益擁有人	-	8,008,200	8,008,200	0.67%
梁順生	實益擁有人	8,008,200	-	8,008,200	0.67%
鄭志強	實益擁有人	-	800,820	800,820	0.07%
卜凡孝	實益擁有人	-	800,820	800,820	0.07%
許洪	實益擁有人	800,820	-	800,820	0.07%

* 有關權益乃根據本公司於二零零三年七月十八日採納之購股權計劃（「該計劃」）授出之非上市實物結算購股權。在根據該計劃行使購股權時，本公司須發行其股本中每股面值0.01港元之普通股。購股權屬有關董事個人所有。有關購股權之進一步詳情載列於下文「購股權」一節內。

董事及最高行政人員於股份、相關股份及債權證之權益及淡倉(續)

(b) 於本公司相聯法團首長四方(集團)有限公司(「首長四方」)股份及相關股份之好倉

董事姓名	持有權益之身份	所持首長四方股份／相關股份數目			總權益 首長四方於 二零零七年 六月三十日 已發行股本 之百分比
		於股份 之權益	於股本衍生 工具之權益*	總權益	
曹忠	實益擁有人	8,278,679	11,368,000	19,646,679	1.71%
陳征	實益擁有人	-	11,368,000	11,368,000	0.99%
梁順生	實益擁有人	8,278,000	11,368,679	19,646,679	1.71%

* 有關權益乃根據首長四方於二零零二年六月七日採納之購股權計劃(「首長四方計劃」)授出之非上市實物結算購股權。在根據首長四方計劃行使購股權時，首長四方須發行其股本中每股面值0.01港元之普通股。購股權屬有關董事個人所有。

(c) 於本公司相聯法團 GDC Technology Limited(「GDC Tech」)股份及相關股份之好倉

董事姓名	持有權益之身份	所持 GDC Tech 股份／相關股份數目			總權益 GDC Tech 於 二零零七年 六月三十日 已發行股本 之百分比
		於股份 之權益	於股本衍生 工具之權益*	總權益	
曹忠	實益擁有人	4,266,667	4,266,667	8,533,334	5.29%
陳征	實益擁有人	4,266,667	4,266,667	8,533,334	5.29%
徐清	實益擁有人	-	320,000	320,000	0.20%
梁順生	實益擁有人	2,130,000	3,333	2,133,333	1.32%
鄭志強	實益擁有人	-	1,706,667	1,706,667	1.06%

董事及最高行政人員於股份、相關股份及債權證之權益及淡倉(續)

(c) 於本公司相聯法團 GDC Technology Limited(「GDC Tech」)股份及相關股份之好倉(續)

- * 有關權益乃根據 GDC Tech 於二零零六年九月十九日採納之購股權計劃(「GDC Tech計劃」)授出之非上市實物結算購股權。在根據 GDC Tech 計劃行使購股權時，GDC Tech 須發行其股本中每股面值 0.10港元之普通股。購股權屬有關董事個人所有。有關購股權之進一步詳情載列於下文「購股權」一節內。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於二零零七年六月三十日，本公司之董事、最高行政人員或彼等各自之聯繫人士概無於本公司或其任何相聯法團(按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賦予之涵義)之股份、相關股份或債權證擁有須記入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52條須予設存之登記冊或根據創業板上市規則第5.46條規定須通知本公司及聯交所之任何其他個人、家族、公司及其他權益或淡倉。

除本節及「購股權」一節所披露之該等資料外，於截至二零零七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內，本公司並無向任何董事或最高行政人員(包括彼等之配偶或十八歲以下之子女)授出可認購本公司股本或債務證券之權利，而有關人士亦無行使任何該等權利。

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須予披露之股東權益及淡倉

於二零零七年六月三十日，根據本公司按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36條設存之登記冊所載，下列公司及人士於本公司股份或相關股份持有5%或以上之好倉權益，而須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第2及第3分部向本公司披露：

於本公司股份之好倉

股東名稱	持有權益之身份	所持本公司 之股份數目	權益佔本公司於 二零零七年六月 三十日已發行 股本之百分比
首鋼控股(香港)有限公司(「首鋼控股」)	受控法團之權益	656,790,023 (附註)	54.57%
首長四方	受控法團之權益	656,790,023 (附註)	54.57%
Upper Nice Assets Ltd. (「Upper Nice」)	實益擁有人	656,360,023 (附註)	54.53%
Keywise Capital Management (HK) Limited	投資經理	97,842,000	8.13%
Keywise Greater China Opportunities Master Fund	實益擁有人	69,474,000	5.77%

附註：Upper Nice為首長四方的間接全資附屬公司，首長四方則由首鋼控股持有約40.6%權益。Upper Nice所持權益已包括於首長四方及首鋼控股兩者所持有之權益內。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於二零零七年六月三十日，本公司並無接獲任何其他人士(本公司董事及最高行政人員除外)通知，表示其於本公司股份及相關股份中持有權益或淡倉，而須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第2及第3分部向本公司披露。

購股權

(a) 本公司之購股權

於二零零三年七月十八日，本公司股東採納符合創業板上市規則第23章規定之該計劃。於截至二零零七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內，概無購股權根據該計劃的條款註銷或失效。根據該計劃所授出購股權於期內的變動詳情如下：

承授人類別或姓名	可認購本公司股份之購股權			期終	授出日期	行使期	每股行使價
	期初	期內授出 ^{1&2}	期內行使 ³				
本公司董事							
曹忠	8,008,200	-	-	8,008,200	06.10.2006	06.10.2006 - 05.10.2009	0.30港元
陳征	8,008,200	-	(8,008,200)	-	06.10.2006	06.10.2006 - 05.10.2009	0.30港元
金國平	8,008,200	-	-	8,008,200	06.10.2006	06.10.2006 - 05.10.2009	0.30港元
徐清	8,008,200	-	-	8,008,200	06.10.2006	06.10.2006 - 05.10.2009	0.30港元
梁源生	8,008,200	-	(8,008,200)	-	06.10.2006	06.10.2006 - 05.10.2009	0.30港元
鄺志強	800,820	-	-	800,820	06.10.2006	06.10.2006 - 05.10.2009	0.30港元
卜凡孝	800,820	-	-	800,820	06.10.2006	06.10.2006 - 05.10.2009	0.30港元
許洪	800,820	-	(800,820)	-	06.10.2006	06.10.2006 - 05.10.2009	0.30港元
	42,443,460	-	(16,817,220)	25,626,240			
本集團僱員							
	14,200,000	-	(14,200,000)	-	06.10.2006	06.10.2006 - 05.10.2009	0.30港元
	-	3,000,000	(230,000)	2,770,000	22.03.2007	22.03.2007 - 21.03.2010	1.07港元
	-	2,890,000	(130,000)	2,760,000	04.04.2007	04.04.2007 - 03.04.2010	1.52港元
	14,200,000	5,890,000	(14,560,000)	5,530,000			
其他參與者							
	13,204,920	-	(10,003,280)	3,201,640	06.10.2006	06.10.2006 - 05.10.2009	0.30港元
	-	4,340,000	(1,389,000)	2,951,000	04.04.2007	04.04.2007 - 03.04.2010	1.52港元
	13,204,920	4,340,000	(11,392,280)	6,152,640			
	69,848,380	10,230,000	(42,769,500)	37,308,880			

購股權(續)

(a) 本公司之購股權(續)

附註：

1. 本公司股份於緊接二零零七年三月二十二日及二零零七年四月四日(即本公司購股權授出日期)前之收市價分別為每股1.06港元及每股1.56港元。
2. 購股權於授出日期按「二項式」期權定價模式計算之公平價值分別約為1,734,000港元及6,191,000港元。購股權公平價值計算之詳情載於簡明綜合財務報表附註20。
3. 本公司股份於緊接購股權行使日期前之加權平均收市價為每股1.71港元。

(b) 本公司一間附屬公司GDC Tech之購股權

於二零零六年九月十九日，本公司及首長四方股東採納GDC Tech計劃。於截至二零零七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內，概無購股權根據GDC Tech計劃的條款授出、行使或註銷。根據GDC Tech計劃所授出購股權於期內的變動詳情如下：

承授人類別或姓名	可認購 GDC Tech 股份之購股權			授出日期	行使期	每股行使價
	期初	期內失效	期終			
本公司董事						
曹忠	4,266,667 ¹	-	4,266,667	29.09.2006	29.09.2006 – 28.09.2009	0.145港元
陳征	4,266,667 ¹	-	4,266,667	29.09.2006	29.09.2006 – 28.09.2009	0.145港元
徐清	320,000	-	320,000	29.09.2006	29.09.2006 – 28.09.2009	0.145港元
梁順生	3,333 ¹	-	3,333	29.09.2006	29.09.2006 – 28.09.2009	0.145港元
鄭志強	1,706,667 ¹	-	1,706,667	29.09.2006	29.09.2006 – 28.09.2009	0.145港元
	10,563,334	-	10,563,334			
獲授購股權超越個人限額的						
其他人士						
張萬能	7,466,666 ¹	-	7,466,666	29.09.2006	29.09.2006 – 28.09.2009	0.145港元
本集團僱員						
	5,193,332	(630,000) ²	4,563,332	05.10.2006	05.10.2006 – 04.10.2009	0.145港元
其他參與者						
	1,173,333	-	1,173,333	29.09.2006	29.09.2006 – 28.09.2009	0.145港元
	24,396,665	(630,000)	23,766,665			

購股權(續)

(b) 本公司一間附屬公司GDC Tech之購股權(續)

附註：

- 於二零零六年九月二十九日授予曹忠先生、陳征先生、梁順生先生、鄭志強先生及張萬能博士之購股權數目，均超過GDC Tech當時已發行股份1%之個人上限，惟已於二零零六年九月十九日分別獲本公司及首長四方之股東批准。
- 該等購股權乃於期內不再為本集團僱員的若干承授人持有。

董事於競爭業務之權益

根據創業板上市規則第11.04條，以下董事已宣告彼等於以下業務持有權益(並不包括本公司董事獲委任為有關公司之董事以代表本公司及/或本集團任何成員公司權益之業務)，而該等業務被視為於回顧期內與本集團業務構成直接或間接競爭或可能構成競爭：

董事姓名	業務被視為與 本集團業務構成 競爭或可能構成 競爭之實體之名稱	業務被視為與本集團業務 構成競爭或可能構成競爭 之實體之業務概述	董事於實體持有 之權益之性質
曹忠	首長四方 (附註1)	文化娛樂內容供應商 (附註2)	副主席兼 董事總經理
陳征	首長四方 (附註1)	文化娛樂內容供應商 (附註2)	營運董事總經理
梁順生	首長四方 (附註1)	文化娛樂內容供應商 (附註2)	董事

董事於競爭業務之權益(續)

附註：

1. 首長四方於二零零七年六月三十日間接持有本公司約54.57%權益。
2. 該等業務可能是透過其附屬公司或聯營公司或以其他投資方式進行。

除上文披露者外，於截至二零零七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內，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之董事或管理層股東或彼等各自之聯繫人士概無在與本集團業務構成競爭或可能構成競爭之業務上擁有任何權益。

審核委員會

本公司委託核數師協助審核委員會審閱本集團之二零零七年度中期業績。審核委員會已於二零零七年八月八日與本公司核數師及管理層舉行會議，以審閱(其中包括)本集團於截至二零零七年六月三十日止期間之中期業績。

遵守企業管治常規守則

本公司於截至二零零七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內已遵守創業板上市規則附錄十五所載的企業管治常規守則。

遵守董事進行證券交易守則

本公司已就董事進行證券交易而採納一套不低於創業板上市規則第5.48至5.67條所規定的標準行為守則。經向所有董事作出特定查詢後，所有董事於截至二零零七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內已遵守董事進行證券交易所規定的買賣準則及本公司的行為守則。

致謝

本人謹代表董事會對各客戶、供應商及股東一向以來給予本集團支持致以衷心謝意；同時，本人對集團之管理層及員工在期內之努力不懈及齊心協力深表感謝及讚賞。

承董事會命
主席兼執行董事
曹忠

香港，二零零七年八月十三日